

## **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1月29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举行。会议由监事付青菊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授权代表0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监事会按照《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发表了以下审核意见：

1、《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《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1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

3、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《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1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〈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》，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该议案需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为有效。

《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
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,《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摘要同时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《证券日报》上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绩效考核实施办法》，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《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绩效考核实施办法》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监事会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》，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对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确定的本次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认真核实,认为: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(不含独立董事)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管理人员、核心技术(业务)人员,其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,且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(试行)》第八条所述的下列情形:(一)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;(二)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;(三)具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。该名单人员均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、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 号》、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2 号》、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3 号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,符合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,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以上第一至七项议案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